



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文库
纳麒 主编

社会性别平等诉求挑战发展神话

shehuixingbiepingdengsuqiutiaozhanfazhanshenhua



赵群 著

中国书籍出版社

社会性别平等诉求挑战发展神话

赵 群 著

中国书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社会性别平等诉求挑战发展神话 / 赵群著.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1. 6

ISBN 978 - 7 - 5068 - 2466 - 8

I. ①社… II. ①赵… III. ①男女平等—中国—文集
IV. ①D44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03291 号

责任编辑 / 许艳辉

责任印制 / 孙马飞 张智勇

封面设计 / 罗 辉

出版发行 /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 (邮编: 100073)

电 话: (010)52257143(总编室) (010)52257154(发行部)

电子邮箱: chinabp@vip.sina.com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京海印刷厂

开 本 /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 9.375

字 数 / 200 千字

版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21.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文库》

编纂委员会

主 任：纳 麒

副主任：贺圣达 杨福泉 任 佳 边明社

委 员：纳 麒 贺圣达 杨福泉 任 佳

边明社 郑 凡 郑晓云

编 辑：郑晓云 李向春 李立纲 常 飞

总 序

纳 麒

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是云南省省级综合性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在推动云南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2001年，在认真分析形势和找准问题的基础上，院党组和院行政班子确立了把社科院建设成为云南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研究和宣传的重要基地，建设成为云南省各级党委、政府以及社会各界决策咨询的重要基地，建设成为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理论创新、知识创新的重要基地，建设成为云南省人文社会科学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的重要基地的奋斗目标。

云南省社会科学院历来重视基础研究和学科建设，逐步形成了社科院的特色学科、重点学科及学术优势，民族和宗教问题研究、东南亚研究、云南历史文化研究、社会发展研究、区域经济和农村发展研究，以及邓小平理论、“三个代

表”重要思想等学科和学科方向的研究在全省、全国都有重大的影响和较高的学术水平，民族研究、东南亚研究、农村发展等方面在国际学术界也占有一席之地的格局。

在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研究和宣传方面，云南省社会科学院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成果，出版了《江泽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邓小平理论与云南发展》《邓小平理论与云南 21 世纪发展》《马克思主义人权观与中国少数民族》《邓小平经济思想研究》《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邓小平理论研究》《邓小平社会主义论》《邓小平社会发展论》《邓小平改革开放论》《邓小平经济发展论》《邓小平统一战线论》等著作，系统研究、阐述了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科学体系和时代特征，受到省委省政府的肯定和学术界、理论界的广泛好评，这些理论成果标志着云南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研究学科体系的形成和完善。参与完成了国家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编写与部分丛书的修订工作，基于实地研究，向读者全面展示了云南少数民族社会、历史、文化的成果。对科研工作者来说，这是一项可直接加以引用的资料；而对非从事研究读者来说，它将云南民族情况清晰地展示在人们面前。在民族研究方面，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的科研人员先后完成了基诺族的识别和崩龙族名称更改问题的研究，为解决民族识别遗留问题做出了重大贡献；完成云南省 16 个少数民族的 16 部民族文

学史，填补了国内学术研究空白。建院 20 余年来，全院科研人员编著出版了少数民族历史、文化、社会等方面的学术专著近 200 部，不少成果是本研究领域开拓之作，在国内外享有较高声誉。在东南亚、南亚研究方面，编辑出版了《当代东南亚系列丛书》《当代东南亚经济丛书》，组织翻译出版了《剑桥东南亚史》，在东南亚研究领域取得了一批重要成果。近年来南亚研究的发展受到学术界的关注，反映这一领域主要研究成果的《南亚书系》已出版多卷。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几代研究人员历经 30 年研究取得的关于傣族起源问题的研究成果，纠正了国际上流行的错误观点，受到了国际学术界的广泛关注。在历史、文化和人类思维研究方面，《云南近代史》首次全面记述了 1840 年至 1949 年云南各族人民爱国主义斗争的历史，系统反映了云南近代历史上的社会变迁和发展情况，填补了云南地方史研究的空白；《法言注》被著名思想史专家任继愈认为“这是部值得向出版界推荐的好书”；《中国神话的思维结构》《哲理逻辑探要》《东西方矛盾观的形式演算》《辩证思维方式论》《原始思维》《思维活动论》等系列著作，使云南省思维科学、逻辑学的研究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在学术界产生了良好影响。

近年来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科研人员锐意创新，在文化产业发展、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农村发展、边疆地区的社会问题、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传承与保护、少数民族生态文化

建设等方面也产生了一批影响较大的创新性成果。

自2004年以来，我院举全院之力，编撰出版了《云南蓝皮书》，每年出版10至12部，是地方社会科学院系统编辑出版的最大规模的年度蓝皮书，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好评。同时还推出了《云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丛书》《云南宗教史丛书》等大型丛书，形成了云南省社会科学院对外开放的大型学术平台。

为了认真总结云南省社会科学院几十年来基础研究方面取得的重大成绩，进一步整合基础研究力量，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提高学术品位，提升基础研究学术水平，打造学术品牌，培养名家，发挥哲学社会科学认识世界、传承文明、创新理论、咨政育人、服务社会的作用，同时，让社会各界特别是学术界比较全面系统地了解云南社会科学院，从2003年开始，我们特别推出《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文库》，每年出版一辑，重在汇集当年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人员的重要成果，希望社会科学界给予关注、支持、指导和交流，共同繁荣和发展云南哲学社会科学。

前 言

作为人类的一半，女人理应成为社会科学关注的群体之一。特别是妇女作为相对于男性的较为弱势的群体，处于劣势地位，这对于崇尚人文精神、人类平等、公正的知识分子来说没有理由不加以关注与研究。马克思主义者认为妇女的解放程度是社会进步的尺度，追求男女两性的平等是其追求的目标之一。所以，在实践和理论研究中关注妇女的现状，并努力推进两性平等的实践，也成为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的重要议题之一。

中国有与世界其他国家相似的妇女长期处于二等地位的漫长的历史，但自马克思主义传到中国以来，中国共产党认同妇女的地位是社会进步的标志，将男女平等作为一面旗帜，在 1949 年以前的革命斗争中和后来的社会主义国家建设中，始终强调男女平等的原则，并将之写入了宪法和保障妇女享有和男子平等权益的各项法律之中。人们一度认为只要妇女走出家庭，走入社会，获得独立的工作和收入，妇女就和男性一样获得了同等的地位与权利，这一切也让中国妇女扬眉吐气了几十年。然而，在几十年

男女平等的实践中，人们越来越感到，宪法和法律的平等并不意味着现实的平等，传统文化的规范、标准和价值观念对于两性的影响和作用远远大于法律与制度。性别平等不仅只是原则和理想，更是一种社会文化和社会机制的再创造的过程。

妇女与社会性别研究近三十年成为人们越来越关注的话题，特别是随着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妇女问题也以各种形式凸现出来，人们开始反思几十年来社会主义给中国妇女带来的福祉，在社会转型和变迁的过程中为何受到冲击？随着社会竞争的日益激烈，妇女在求职、就业、晋升、求学、分配等方面面临的危机，要求人们去研究和思考过去的理论分析框架，并加以不断的拓宽和重建。

随着中国的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日益深入，妇女研究也与其他研究领域一样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得到了更加频繁的对外交流。国外经过二百多年的女权主义奋斗的历史和几十年妇女学科化建设，产生了丰富的理论和分析方法，不仅为女权主义的运动实践提供了较为丰富的理论支持和思想养料，而且也为人类认识自身历史、有史以来的知识体系提供了新的视角和方法。其中社会性别的理论及其分析方法，是一套认识妇女处境和状况的核心方法，将之与其他社会分层分析的维度：阶级与阶层、种族与民族等相结合，能进一步认识人类不平等的现状。

社会性别（GENDER）是相对与“性别”（SEX）而言的，性别是指男女两性的生理差异。20 世纪 70 年代，出现了社会性

别的概念。社会性别，是指社会对于何谓男人或女人的行为、观念、规范的价值判断和角色认定，是男女两性关系的反映，并将之看做一种权力关系。社会性别概念将男女两性的社会差异清楚地提出，并试图揭示男女两性角色差异、资源的分配与占有，以及不平等权力关系的社会建构过程。同时社会性别相对于生理性别与生俱来的特点来说，它是一个动态可变、后天塑造的社会化的过程，不同的社会文化和不同的历史时期会有不同的社会性别特点。社会性别概念的提出，提供了一个新的分析社会问题的视角，将存在于社会中的男女不平等不问题不归因于男女两性的生理差异和女性与生俱来的命运，而认为是社会建构的过程。有的学者认为社会性别概念的提出，是二战以来社会科学领域最引人注目的成果之一，也是对“生物决定论”的有力挑战，对基于男女自然差异导致的性别歧视的合理性提出有力的批判。

由于中国与西方不同的社会历史和文化，不同的社会制度变迁的经历，使得中国妇女所走的道路与西方有较大的差异。在上个世纪 90 年代中期，随着第四次妇女大会在北京的召开，中国妇女有了一次历史的机遇，进入世界妇女发展的历史经验之中，尽管由于独特的文化和社会发展历史，使得中国妇女的独特性不能被忽视，但是作为一种世界的经验，也应该在全球化的历史背景中被投射而不可割裂。

自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中国政府一直提倡男女平权的原则，并在宪法和一系列法律条款中规定妇女在政治、

经济、文化教育和社会生活各方面享有和男子同等的权利。在实践中，各级政府及妇联组织也致力于改善妇女状况。为提高妇女地位，促进男女平等，从立法、制度、政策措施等方面不懈努力，逐步使中国妇女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和婚姻家庭生活各个领域获得与男子平等的法律地位。然而由于多种原因，在男女平权方面，宪法和法律上的权利的规定与现实之间依然存在着距离，政治上，妇女参政状况与其参与社会发展及在人口中所占的比例不相适应，高级决策层中所占的妇女比例较低，在农村，社区一级的公共事物的决策权多属男性；经济方面，虽然中国妇女就业率较高，但就业层次偏低，特别是管理部门和技术部门的妇女明显少于男性，就业过程中遇到的障碍也较男性多，在低收入和社会福利不发达的前提下实现的高就业，以及传统的社会性别角色使得职业妇女肩负着社会和家庭双重劳动负担；教育方面，妇女的受教育权利尚未充分实现，全国的文盲中70%是妇女，特别是农村女童入学率低于男童，而辍学率高于男童。健康保健还没有满足妇女的需要，特别是边远的农村，缺医少药的现象还存在，妇女的常见病和多发病还得不到及时的治疗，孕产妇死亡率高出城市的一倍……一系列的现实说明，法律上的平等不一定等于现实的平等，性别不平等的现状决定我们还有许多工作要做。

而如何看待这样的现状，有几种不同的认识和说法：

一种认为，由于中国的经济还不够发达，社会福利不完善，

所以妇女利益的保障的确会受到影响，特别是在市场经济发展的初期，要保证竞争，必须牺牲一部分弱者的利益。经济决定一切与市场公平的神话相结合，使得在保证妇女权益和追求男女平等的实践中一些政府部门处于无为的状况。然而我们只要简单回顾一下几十年的有关世界发展和妇女的历史与理论就会发现这一论点的荒谬。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第三世界殖民地国家为争取政治独立的不懈斗争中，联合国各成员国开始了一项将贫穷和不发达赶出发展中国家的计划。上世纪 60 年代即联合国第一个发展的十年，经济发展被视为联合国一切工作的中心，这个战略是以以下观点为基础制定的：通过鼓励资金积累和增加国民生产总值带来的发展的益处，如较好的生活条件、较高的工资、较好的教育以及充分的医疗服务，会逐层降临到社会的所有阶层中。人们梦想当世界变得越来越现代化时，所有人都会平等受益。然而，现实并未朝着预想的方向发展。60 年代旨在改善穷人生活的策略之所以失败，是因为策略的制定者缺乏对穷人的了解，而生活在贫困线上的穷人大部分是妇女。发展计划在世界许多地区失败的原因之一是忽视了妇女的利益。新的发展途径以人为中心，在联合国第二个十年（70 年代）中，工作的努力方向是增加人们的参与，让最贫困的人们享受到发展带来的益处。发展的目的成为人类自身发展的同义语。国际社会注意到联合国第一个十年发展计划与实践将发展中国家的妇女排除在外，妇女的地位没有像预想的那样随经济的发展而提高，反而下降了。为改变这种状

况，1972 年在联合国通过的第二个十年发展计划中提出：“将妇女全面引入发展中”（Women in development），这使原来不被关注的妇女成为人们注意的目标，对确定 1975 年为国际妇女年起了关键作用，同时又进一步导致 1975—1985 的联合国妇女十年。这以后的 20 多年，世界各地的妇女活动家、发展项目工作者和从事妇女与发展研究的学者共同努力，大大推进了这一领域的进步与发展。实践证明，只是强调经济的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社会发展的成果从来不会自动地在全社会的各个阶层中被公平地分享。只有在理论和实践中不断地推进和坚持社会性别平等的原则，并寻找切实的策略，才可能一点点地促进妇女地位的提高。

还有一种观点认为，妇女之所以在竞争中处于劣势，是由于妇女的自身素质太低，所以今天在推进市场经济的过程中妇女的利益受到一些损失是正常的，但是这种观点与第一个观点的相似之处在于都较迷恋市场经济的作用而忘记了经济的发展无法自动带来社会的公平。同时没有深入地去分析和思考妇女素质低的命题的含义是否准确，用妇女受教育水平低的说法可能更为准确。而妇女受教育水平低的原因是什么？由于缺乏整体理论的宏观视野，所以只强调提高妇女素质，忙于搞各种培训，这种简单而直线的思维方式虽然对于提高妇女科技水平起到一定作用，但是对于改变妇女整体地位与状况，推进社会性别的平等没有起到根本的作用。

另外值得借鉴的是在一些发达国家，在男女两性受教育水平

的差距已经不是很大的情况下，依然影响妇女的参与竞争。笔者在 2000 年对挪威访问时，挪威工商企业主妇女组织的负责人给我们介绍经验时谈到，十年前，人们也认为私人企业主雇佣女性较低的原因是妇女素质低，所以那时的妇女组织也努力从事妇女教育，但经过多年的努力，十年后人们认识到，问题并非仅仅是妇女素质低造成的，而是人们对女性的态度。所以，今天他们的工作中心就变为转变人们的态度，让雇主们明白女性的价值。

许多研究停留于用重男轻女的传统文化去解释所有造成男女不平等的事实，而没有进一步去分析这一文化存在的土壤和变化的可能性。似乎强调文化积淀的现实就已经解释了一切，如果停留在此就只能承认文化的坚韧性而导致无为。我们需要现实地去分析阻碍实现妇女与男性平等的各种因素，包括现实的政策、社会文化机制如何重新复制不平等，应该如何改变，创造怎样的机制和土壤，培育社会性别平等。

改善妇女状况的努力，提高妇女地位的实践和运动的总结使妇女研究应运而生，所以妇女研究自产生之日起就与实践紧密结合，妇女研究是运动和实践的学问。而妇女研究的核心，就是用社会性别的理论与视角去解剖现实的社会性别的关系，这些关系不断地在人们生活、工作实践的各个场合发生作用，在促进发展的各个领域同样不可回避。

如果说社会主义在中国确立的实践，男女都一样的历史曾使得人们认为，在中国妇女已经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地位。然而随着

今天社会变迁的加剧，原有的成果也面临着挑战。随着上世纪90年代中国的进一步开放，许多国际国内的NGO组织、双边和多边的国际发展组织在中国开展发展项目，这些项目在原则上都强调社会性别的平等和社会性别的敏感性，采取一系列的策略推进这一进程，但是过程并不顺利。

小额信贷与妇女状况的改善和妇女地位的提高

目前的绝大部分观点都认为小额信贷的实施，贷女不贷男等原则，在改善家庭经济状况的同时，妇女地位也得到了提高。理论和现实的许多例子都说明家庭经济状况的改善不一定带来妇女地位的提高。以妇女为主的贷款和还款增加了妇女的责任，但不一定增加妇女的权力。在家庭内部，经济资源分配和运作的程序是怎样的？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评价的指标是什么？妇女能否与男性有同等机会和权力参与家庭的决策，妇女的意见及其价值是否同样受到尊重，这是妇女地位的核心表现。

农村社区综合的发展与妇女参与

农村社区的综合发展目前成为政府和各级组织关注的领域，在云南也有许多农村发展的项目，但是重视妇女的参与不够。许多国际项目强调妇女的参与，似乎成为一种外方的资助条件，但是在当地社区如何促进妇女的参与则需要作艰苦的工作。在农村，妇女长期被排除在社区公共事务的决策圈之外，一个十分普遍的理由是“素质低”，然而背后的真正原因是与传统相衔接的男外女内的角色定位，以及对男女两性不同的要求、期待和规

范，使得女性被排除在公共事务管理和决策之外。

研究已经证明，妇女对社区许多领域的传统知识非常有经验，例如在水的利用、森林资源的利用等方面有较为丰富的知识，对社区发展与男性有不同的关注点和需要，而妇女所关注的领域常常关系到社区长远可持续发展的领域。目前只看到眼前的经济发展、而忽略长远的环境协调的发展已成为发展的大忌。从理论上说依然是如何看待所谓妇女素质，如何评价妇女所具有的知识、经验和价值的问题。实践中如何在每一个项目和发展的进程中促进妇女对公共事务的参与，这需要策略和制度、机制的设计和文化的再创造。

本书涉及笔者十多年来在农村发展领域的探索和思考，它是笔者参与过的各类发展项目的经验和教训的总结，领域跨越农村社区综合发展、反贫困、技术推广、农村健康和教育等。这些项目多数是关注社会性别的议题或是在社会性别敏感性的前提下开展的，有的就是为此而做的研究和分析。我们看到，实践和分析的过程并不顺利，有的依然存在不解的瓶颈，但是显露出非常明显的印记：当我们在审视发展成果的同时，不可以回避社会性别平等诉求发出的声音。